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州泽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易创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0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广州易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就本次交易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一、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修订了《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按照该制度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

二、签署保密条款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不被泄露，公司在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保密协议和交易协议中明确约定对本次交易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除非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履行本次交易所必需，不得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披露本次交易的情况。

此外，公司在与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签署的协议中约定保密条款或单独签署保密协议。

三、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主要如下：

1、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初步磋商时，立即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2、在本次交易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等各阶段过程中，公司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进行了登记，制作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交易进程备忘录》，并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上报。

3、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要求，持续完善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承担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综上，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已经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与交易对方签署了保密条款，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特此说明。

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6 日